

辽宁省医疗保险研究会文件

辽医研字〔2021〕6号

关于缴纳 2021 年辽宁省医疗保险研究会 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2020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，在全体会员的大力支持下，辽宁省医疗保险研究会 2020 年工作圆满结束。为更好的开展 2021 年研究会工作，更好的服务会员单位，根据《辽宁省医疗保险研究会章程》、《会费收缴和使用管理规定》，现收缴本年度会费。希望各会员单位继续支持研究会工作，按时缴纳会费，积极参与研究会活动。2020 年度未缴会费的单位请将两年的会费一并缴纳。

根据会员单位实际情况，若资金确有困难，经会员单位申请，可减半缴纳会费。

一、会费标准

会长单位每年 50000 元，副会长单位每年 20000 元，理事单位每年 8000 元，会员单位每年 3000 元。

二、会费缴纳方式

会费可通过银行汇款或现金方式当面缴纳，研究会确认收到会费后，开具“辽宁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”。

银行汇款方式：

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沈阳黄河支行

账号：294775124052

账户名称：辽宁省医疗保险研究会

汇款行号：104221012549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春艳 手机：18102478538

赵晨岑 手机：15702489147

座机：024-86800181 传真：024-86800181（自动）

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南大街105号辽宁大厦221室

邮箱：lnyb259@126.com

辽宁省医疗保险研究会

2021年5月10日

